

证券代码：871313

证券简称：龙生茶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2022年3月17日，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朱启忠签订《商品房买卖合同（预售）》，将公司开发的位于普洱市思茅区环城南路（东郊变电站旁）的1幢1-03号房销售给朱启忠，金额为2,460,185.00元。

2022年3月14日，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建华签订《商品房买卖合同（预售）》，将公司开发的位于普洱市思茅区环城南路（东郊变电站旁）的4幢4-01号房销售给李建华，金额为2,303,925.00元。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实际发生金额为4,764,110元。

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年8月23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朱启忠回避表决。

2023年8月23日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 1. 自然人

姓名：朱启忠

住所：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电视台路16号1栋2单元302室

关联关系：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# 2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建华

住所：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电视台路16号3栋1单元302室

关联关系：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三、定价情况

### （一）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市场周边价格，交易双方协商确定。本次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中，属于正常的经营性行为或商业行为，遵循公允定价或市场定价的原则，价格系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。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况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了商品房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，不存在风险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。

#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，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二、《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23年8月24日